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七次分红公告

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06年9月28日成立以来取得了良好的投资业绩,本着及时回报投资者的原则,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本基金进行第七次分红。截至2007年5月18日,本基金可分配收益为1,385,960,313.11元。根据《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复核,本公司决定以截至2007年5月18日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向本基金的基金持有人进行收益分配。具体方案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本基金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1.20元

二、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07年5月29日

2、红利发放日:2007年5月31日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为基金份额的份额净值确定日:2007年5月29日

4、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查询或赎回起始日:2007年5月31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07年5月31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转得的基金份额将以2007年5月29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07年5月30日直接划入其基金帐户。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产生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07年5月31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金额以2007年5月29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申购份额。

3、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4、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各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2007年5月29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2007年5月29日前(不含2007年5月29日)到销售网点办妥变更手续。

5、由于部分投资者在开户时填写的地址不够准确完整,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对帐单,本公司特此提示: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若需补充或更改,请及时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010-58511618、400-880-1618)或到原开户网点变更相关资料。

七、咨询方式

1、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58511618、400-880-1618(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均可拨打)

网　　站:http://www.postfund.com.cn

2、本公司直销中心:

名　称: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刘庆

电　　话:010-82290840

传　　真:010-82294138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0号首钢国际大厦10层

邮　编:100082

3、本基金各代销机构:

销售机构名称		客户服务电话
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0-820-1868,010-66568915
7	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	400-8888-666
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0-87555888
9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1-962505
10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00-8888-108
11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800-810-8868
1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8888-111
13	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25-84457777
1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8888-123
1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8888-001
16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21-68865020
17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21-68604866
18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755-83199511
19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571-96598
20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532-96577
21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0531-81283728
22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769-961130
23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10-62672755/56
24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10-62267799-6789
2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各地营业部客服电话
26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010-66045522
27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571-87902746
28	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各地营业部客服电话
29	国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510-82831662/82588168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5月25日

股票简称:*ST大唐　股票代码:600198　编号:临2007-025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大唐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自前次披露后新发生对外担保金额37,232,864.55元,自前次披露后对外累计担保净增加14,893,060.57元。截至公告日公司对外累计担保总额为782,481,080.89元,占公司2006年末经审计净资产(328,252,237.90元)的238.38%;公司所有担保均经董事会及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日前,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西安市高新开发区支行申请的10,000,000.00元流动资金贷款、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在民生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申请的11,000,000.00元商业承兑、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在交行西安分行高新开发区申请的2,274,729.65元银行承兑、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西客站支行申请的10,703,183.14元银行承兑、大唐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的3,254,951.76元银行承兑提供了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现对担保情况进行信息披露。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1993年4月,主要经营交换设备及移动通信设备,注册资本49,239.81万元,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其资产负债率为65.61%(经审计)。

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1年3月,主要经营集成电路产品、智能卡系统及软件等,注册资本6,000万元,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其资产负债率为61.42%(经审计)。

大唐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1年3月,主要经营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和培训等,注册资本10,827.88万元,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其资产负债率为65.92%(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新增对外担保具体内容为:

1、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西安市高新开发区支行申请的10,000,000.00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贷款之日开始到2008年1月28日止;

2、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民生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申请的11,000,000.00元商业承兑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票据出具日开始到2007年9月19日止;

3、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交行西安分行高新开发区申请的2,048,942.15元银行承兑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票据出具日开始到2007年10月28日止;

4、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交行西安分行高新开发区申请的225,787.50元银行承兑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票据出具日开始到2007年8月9日止;

5、公司为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西客站支行申请的10,703,183.14元银行承兑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票据出具日开始到2007年10月20日止;

6、公司为大唐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的2,738,951.76元银行承兑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票据出具日开始到2007年8月25日止;

7、公司为大唐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的516,000.00元银行承兑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票据出具日开始到2007年10月10日止。

上述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此次担保为公司第三届第二十七次董事会、第三届第三十一次董事会、第三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和第三届第三十六次董事会审批额度内的担保,并且已经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200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200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目的为满足本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公司董事会认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及大唐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信及盈利状况较好,公司为其担保不会损害本公司的利益。

五、公司累计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782,481,080.89元,均为对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和大唐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成都大唐线缆有限公司四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总额占公司2006年未经审计净资产(3.28亿元)的238.38%。全部担保均根据证监会120号文的要求,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三届第二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2、本公司第三届第三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3、本公司第三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4、本公司第三届第三十六次董事会决议

5、本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6、本公司200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7、本公司200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8、本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9、上述被担保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10、担保协议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1005　证券简称:重庆钢铁　公告编号:临2007-005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网下配售A股股票(锁定期3个月)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3号文核准,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0,000,000股。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的最终发行规模为350,000,000股,其中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70,000,000股,为每股面值1.00元的普通股,发行价格2.88元/股。网下询价配售结果已刊登在2007年2月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网下询价配售的70,000,000股股份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的网上申购发行的股票上市日即2007年2月28日起,锁定3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该部分股票将于2007年5月29日起开始上市流通。

本次网下询价配售的70,000,000股股票上市后,本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一、有限售条件的A股合计	915,000,000	-70,000,000	845,000,000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845,000,000	-	845,000,000
2.网下询价配售股份	70,000,000	-70,000,000	0
二、无限售条件的A股合计	280,000,000	+70,000,000	350,000,000
三、境外上市的流通股(H股)	538,127,200	-	538,127,200
四、总股本	1,733,127,200	-	1,733,127,200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5月25日

股票代码:600614 900907　股票简称:*ST鼎立 *ST鼎立B　编号:临2007—012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

经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华(2007)股审字035号审计报告显示,本公司2006年度实现盈利,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符合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要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了撤销本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并于2007年5月24日获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本公司A、B股股票同时于2007年5月25日停牌一天(因5月28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还需停牌一天)。2007年5月28日起,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A股股票简称更改为"ST鼎立",B股股票简称更改为"ST鼎立B",股票涨跌幅限制仍为5%。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股市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5月24日

证券简称:兴业银行　证券代码:601166　编号:临2007-1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保荐机构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接到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有关通知,因本公司原保荐代表人耿立生先生已从保荐机构离职,保荐机构决定由江禹先生接替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为李庆文先生、江禹先生。

特此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5月25日

A股简称:招商银行　H股简称:招商银行　转债简称:招行转债　公告编号:2007-015

A股代码:600036　H股代码:3968　转债代码:110036　公告编号:2007-0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二〇〇六年度股东大会增加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7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发布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〇六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了本公司召开二〇〇六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审议事项等有关事宜。

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持有本公司3%以上的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于2007年5月23日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交如下新的议案:《关于提名洪小源先生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该临时提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特提名洪小源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要求本公司董事会将该临时提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将该临时提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洪小源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鉴于上述临时提案增加了新的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本次股东大会选举时将有十名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参选,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人数多于本次股东大会拟选举的人数,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差额选举的方式选举九名非执行董事。如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以上赞成的非执行董事候选人超过九名,则由赞成票得票数最多的九名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当选。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5月25日

附件:洪小源先生简历

洪小源,44岁。1988年获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1992年获澳大利亚国立大学科学硕士学位。2007年5月起任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1988年至1990年任国家体改委综合规划司干部;1993年至1999年任深圳龙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1999年至2007年历任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招商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0年1月6日起任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4年12月27日起任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简称:*STTCL　证券代码:000100　公告编号:2007-028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欧洲彩电业务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TCL多媒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TCL多媒体")及其全资子公司TTE Corporation("TTE")、TTE Europe SAS("TTE欧洲公司")早前与Thomson S.A.达成谅解协议,TCL多媒体对其欧洲业务进行重组,通过终止和转型TTE欧洲公司原有业务活动以消减TCL多媒体欧洲业务的持续亏损(详情请参考本公司2006年10月31日和2007年4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欧洲彩电业务重组事项的公告》和本公司2006年年度报告全文)。

TCL多媒体原欧洲业务的主要运营实体TTE欧洲公司经与债权人协商,仍有若干债务无法清偿,基于TTE欧洲公司无法完全清偿其现有债务,该公司已于2007年5月24日提出清算申请。

一、背景

在法国商业法庭的监督下,TTE欧洲公司在2007年3月进入和解程序,旨在通过与TTE欧洲公司的债权人协商以减少债务负担。但是,在一系列协商之后,TTE欧洲公司仍将面临若干无法偿还的债务。根据法国相关法律的规定,由于TTE欧洲公司无法偿还到期债务,TTE欧洲公司需在不迟于45天内提出清算申请。由此TTE欧洲公司已于2007年5月24日向法国商业法庭提出了清算申请。

二、TTE欧洲公司清算申请对公司的影响

在清算申请后的一周至10日内,法国法院会指派一司法清算机构进驻TTE欧洲公司。此清算机构将作为唯一负责人清算TTE欧洲公司的资产和向其债权人清偿债务。根据法国的法律,在正常情况下股东方无须对子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但股东方和管理层有责任支持清算机构的工作并提供其需要的信息,本公司已据此作必要的配合安排。

预计TCL多媒体可能在2007年5月31日公布其经审计的2006年年度的财务合并报告,其中TTE欧洲公司的财务报告是以会计清算基准编制并已包含TTE欧洲公司清算所产生的财务影响。除在财务报告中所反映者外,预计TTE欧洲公司的清算申请不会对TCL多媒体的财务状况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由于TTE欧洲公司表现不佳,已使TCL多媒体近几年产生了重大的亏损,自2006年11月起,原有TTE欧洲公司的业务因重组已基本无实质的经营活动,本次清算申请将使TCL多媒体结束其在TTE欧洲公司的业务。公司董事会认为,TTE欧洲的清算申请将进一步帮助TCL多媒体实现扭亏目标并提升本公司未来的整体财务表现。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科技　公告编号:2007-011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福星惠誉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星惠誉公司")2007年5月22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湖北星程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据此决议,福星惠誉公司为了加快土地储备,增强发展后劲,决定与湖北长河置业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湖北星程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福星惠誉公司拟用自有资金以现金方式出资4000万元,出资比例为80%;湖北长河置业有限公司拟出资1000万元,出资比例为20%。该公司经营范围拟定为实业投资、投资性物业开发和经营性物业持有(以工商部门核定的为准)。

湖北长河置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住所:武汉市武昌水果湖横路11号,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程杰,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元,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销售。该公司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20　证券简称:江苏阳光　编号:临2007-012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于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诉宁波罗蒙制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蒙公司")案件的申请再审情况

罗蒙公司为与本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不服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07年2月6日作出的(2006)苏民二终字第0319号民事判决(详见2007年2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经审查决定立案受理,本案将于2007年6月5日召开审查听证会。

二、关于罗蒙公司诉本公司案件的情况

该案件实际与本公司诉罗蒙已经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的是同一案件,一审已于2006年12月19日在浙江省奉化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尚未有判决结果。该案件基本情况详见2006年10月2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本案如有新的进展,本公司将及时公告。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287　股票简称:江苏舜天　编号:临2007-013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截至2007年5月2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收市,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07年5月22日、2007年5月23日、2007年5月24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已经达到20%。

本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无异常情况出现,无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亦无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是《公司章程》选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和信息披露报纸,公司亦在《中国证券报》作日常信息披露。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股票简称:南海发展　股票代码:600323　编号:临2007—008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

2.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0.20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18元。

3.股权登记日:2007年5月30日

4.除息日:2007年5月31日

5.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年6月6日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7年4月30日召开的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分红派息具体实施事宜公告如下。

一、分红派息方案

1、发放年度:2006年度

2、本次分红派息,以2006年末总股本208,514,1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即每股现金红利0.20元(含税)。

3、2005年6月13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对个人投资者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因此,对持有本公司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公司按以上规定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0.18元;对持有本公司流通股的机构投资者以及持有本公司国有法人股的股东,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0.20元。

二、股权登记日、除息日和现金红利发放日

1、股权登记日:2007年5月30日

2、除息日:2007年5月31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年6月6日

三、分派对象

截止2007年5月30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本次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1、持有本公司流通股的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国有法人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五、咨询机构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海大道建行大厦21楼

邮政编码:528200

电话:0757-86280996

传真:0757-86328565

六、备查文件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OO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商业城　编号:2007-012号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三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三届八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07年5月18日发送至各位董、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07年5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13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3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根据客观情况和市场形势变化的要求,本公司解除与沈阳市城市建设管理局与2000年4月13日签定的《沈阳市"一路两环三街"经营发布权购买协议书》。

同意1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上述协议解除后,由市财政返回的原出资额1900万元等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同意1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本公司在沈阳商业城广告有限公司中的出资额由1900万元(人民币)减持为零。减资后的广告公司不再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同意1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备查文件:

1、经董事签字确认的本公司三届八次董事会会议记录及决议;

2、本公司与沈阳市城市建设管理局签署的《关于解除[沈阳市"一路两环三街"户外广告经营发布权购买协议书]之约定》;

3、沈阳商业城广告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5月23日

证券简称:贵州茅台　证券代码:600519　编号:临2007-009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鉴于近期国内部分媒体报道或转载了署名为《茅台原总经理之子在京被捕 涉嫌毁坏财务证据》的文章,与本公司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特发布澄清公告并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公司有健全的财务及档案管理等相关制度,不存在也不可能出现上述报道中所述本公司财务资料被毁坏的情形。

二、本公司衷心感谢和充分理解广大投资者对本公司的关注和支持。本公司目前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三、个别媒体刊登与事实不符的新闻报道,对本公司声誉造成不利影响,本公司要求相关媒体立即停止刊登此类报道,并确保不再刊登此类与本公司相关的不实报道。同时,本公司保留采取一切法律措施的权利,以维护本公司的合法权益。

四、本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为信息披露报刊,本公司所有信息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地以公告形式在该报刊登,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67　股票简称:红星发展　编号:临2007—014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来,投资者纷纷电话咨询公司金属锰产品相关事宜,对公司实际请况存在片面认识。对此,公司特作如下提示说明:

1.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无机盐(主要是碳酸钡、碳酸锶)、锰盐(仅指电解二氧化锰)产品的生产、销售。公司子公司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曾经于2003年10月-2005年6月期间生产过电解金属锰产品,但由于市场众多中小企业低价无序竞争、产品工艺尚未完全成熟、矿石供应紧张、出口退税被取消等因素,该产品于2005年6月底停产。

2. 今年年初以来,国内外电解金属锰产品单价涨幅较大,产能迅速扩充,锰矿石的需求量随之大增,价格迅速上涨,反而增加了子公司生产电解二氧化锰所需的锰矿石采购成本,进而影响生产成本。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网站。如遇无法确定其真实性、准确性的报道、评论,请及时拨打公司投资者关系电话:0853-6780388。

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4月25日